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公报

2011年第10号（总第71号）目录

领导讲话

赵海燕同志在市政府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市政府文件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有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的决定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全市教育系统的嘉奖令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三门峡商务中心区规划和建设的意见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实施意见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第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三门峡市代表团工作方案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第六届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三门峡市代表团工作方案的通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门峡市人民政府督查工作制度的通知

赵海燕同志 在市政府第五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

(二〇一一年九月五日)

今天，这次政府第五次全体会议的主题是提高政府执行力、全面落实市六次党代会精神。刚才，几位同志的发言讲的很好。下面，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的精神，我讲两个方面的意见：

第一，从哪些方面抓党代会精神的落实

市六次党代会提出，未来五年我市将实施“四大一高”和“人才强市”战略。提出未来五年的经济发展目标是：一是经济发展速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领先黄河金三角地区发展水平。二是经济总量五年要翻一番，每年至少保持 14.5% 的增速。这两个指标很明确，如果全省发展慢于我市，未来五年我们的年均发展速度不能低于 14.5%；如果全省发展速度较快高于 14.5%，我市要保持与全省水平持平。报告对经济的分析准确，经济总量小是我市经济工作面临的主要问题，人均指标位次比较靠前，但总量位次比较靠后，这是今后我们要认真解决这些问题。未来五年，我们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抓住关键点，使经济有大的增长，真正解决钱从哪里来，人往哪里去，粮食怎么保，民生怎么办这四道难题。根据报告的精神，我主要从工业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和社会事业的四个方面，谈一下如何贯彻落实市六次党代会精神。

一、突出工业主导地位，强力推进工业化进程

工业是三化协调发展的核心。要强化工业主导地位，加快工业化进程。我市工业经济总量占 GDP 的比重 68.5%，是经济发展的主导力量，抓住了工业就抓住了关键因素。工业经过这么多年的积累，形成了以资源初加工为主的工业基础和体系。我们发展工业有基础、有潜力，在工作上要用更多精力研究工业，坚持过去确定的总体思路，抓传统产业的提升，抓战略新兴产业和接续替代产业的培育发展，重点是抓工业项目开工投产，抓工业项目招商引资，切实把工业企业的大做强。

(一) 改造提升传统产业。铝产业。铝产业是我市工业的基础，现在拥有氧化铝产能 500 万吨、电解铝产能 53 万吨，汽车轮毂产能 300 万只，再生铝产能 10 万吨，铝加工材产能 20 万吨，这条产业链要坚持做下去。一是汽车零部件。目前河南煤化与戴卡合作建设的汽车零部件产业园总投资 50 亿元，包括 200 万只旋压轮毂，100 万套发动机铝合金缸盖、100 万只铝合金转向节，100 万套铝合金燃气瓶、30 万套甲醇泵、20 万套全铝车身等 8 个项目，如果这些都抓好了，我市铝加工产业就能走在全省前列，甚至在全国也会有较大影响。二是铝精深加工。目前市里正在推进 1 个项目，投资超过 100 亿元，要在合适的时候通报给大家。三是非铝产业链。渑池县和陕县做的很好，拟薄水铝石、 α 氧化铝等非铝产品避开了制约电解铝的各种因素，要继续坚持，大力

推进。碳素、冰石、氟化铝等相关铝配套产业我市也有一些，目前还没有做起来，相关县（市、区）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强指导，加快推进铝配套产业发展。氧化铝生产技术从过去的烧结法发展到拜尔法，现在用的是亚熔盐法。开曼 3 万吨亚熔盐法氧化铝项目正是采取这项技术，他吃掉的是中低品位铝土矿资源，对我市铝产业发展也有特殊意义。陕县和集聚区要加快推动，抓紧实现工业化发展。

黄金产业。黄金产业链相对较短，但占全市经济总量的比重很大。**一是黄金饰品。**鼓励灵宝金中皇公司将产品设计部门迁回我市，提高品牌品位和附加值；抓住中金集团在我市设立企业的机遇，争取把该公司旗下的中金珠宝引进来；下一步的招商引资中也要重点招这类项目。**二是黄金材料。**开发区的柠檬酸金钾项目很好，但产量有限，下一步要加大指导力度，尽快实现扩产、扩量。中原黄金冶炼厂黄金清洁生产加工基地项目，初步设计是 40 吨，还有 12 万吨的铜、100 吨的银，这些项目将带动市本级经济快速增长，相关工业部门要集中精力把这些项目抓紧、抓好，督促尽快建成。**三是黄金伴生有色金属综合开发。**铜是我市最有发展前景的产业，灵宝华鑫铜箔已形成的 1.35 万吨电解铜箔生产规模，金源矿业公司年产 1 万吨压延铜箔项目正在建设，但在这个领域我们做的还不够。比如新乡金龙铜管，最初就是利用灵宝市的电解铜资源，发展成了全国 500 强企业。发展改革和相关工业部门及早研究，尽快做好铜板、带、箔等产业的发

展规划，使伴生铜矿资源实充分利用起来，实现就地加工，就地增值。

煤化工产业。煤化工产业链很长，附加值也很高，我市煤化工产业已经走在全省前列，有些项目已经做到中游，如开祥化工 1, 4—丁二醇已经投产，二期也正在推进，还有盛源公司 30 万吨醋酸、义煤综能公司 1000 万标方煤制气、乙二醇等等。下一步要继续加大研究开发力度，推进煤化工继续向下游发展。

能源工业。重点抓好大唐三期 2×100 万千瓦超超临界机组、大唐鞍子山风电等项目，陕县、卢氏要结合实际，在能源工业上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不断优化能源结构。

食品工业。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果汁加工。目前，美国的果汁人均消费量是 45 公斤，世界果汁人均消费量是 7 公斤，而我国人均消费只有 1 公斤，市场潜力很大。我们要抓住当前碳酸饮料向果汁饮料转变的机遇，加大果汁企业和果业资源的整合力度，把果汁从国际市场向国内转移，从中间产品向下游转移，灵宝、陕县、开发区、卢氏都涉及果汁产业发展的问题，不能放弃。二是仰韶酒。渑池的仰韶酒曾经做的很好、很辉煌，尤其在豫酒和川酒的竞争中，仰韶酒在豫酒行列里面旗帜从来没有倒过，渑池县要指导好仰韶集团的发展，仰韶酒这个牌子不能丢。

（二）大力培育发展战略新兴产业。装备制造业方面。

一是汽车及汽车零部件。我市现在汽车及汽车零部件产业基础很好，有速达纯电动汽车和骏通车，骏通年底产量将达到 5 万辆，由此带来的汽车零部件市场是非常巨大的，现在就要开始研究汽车零部件产业园建设。很多地方是先生产汽车零部件，再发展整车，而我市是先做车，后做零部件，这是我们跨越发展的后发优势，一定要多关注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二是化工机械。三门峡化工机械公司虽然规模不太大，但工艺水平很高，下一步要积极研究向环保装备生产方面转变。三是电站设备。要依托新华水工机械公司、东方辅机等骨干企业，抓好金尧电站年产 10 万吨电站设备、锦程公司年产 200 套设备风电塔筒设备制造等项目。四是量仪行业。依托中原量仪股份有限公司、中兴精密量仪有限公司等优势企业，加大测控量仪产品和技术开发力度，促进量仪行业由生产研发型向研发生产型转换。五是矿山设备。依托中原黄金机械厂、河南金马重机、华意机械等矿山设备制造企业，着力提升黄金矿山采选择设备、冶炼设备的研发和制造水平。

生物产业方面。我市的豫西药业、孟成药业、仰韶生化、龙飞生物等医药、生化产业，目前还都是呈点状分布，要指导企业加快发展，加快合作，努力建立生物产业集群。

光伏产业方面。兴邦科技和义腾新能源的隔膜材料，都是非常好的新兴产业代表，抢占市场，怎么做更快。渑池的多晶硅项目，但没有上，要加快上。

目前，我市工业基础很好，人才聚集，要把指导、推进工业发展作为经济发展主要内容。要利用未来五年的时间，进一步提升传统产业，把点状的产业变成规模化发展，大力培育发展接续替代产业和新兴产业。在项目考核上，要重点关注工业项目的考核。要加强对工业发展的指导，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经常到企业一线指导，与企业主进行对接，同时要积极引导企业和银行的银企对接。另外，工业的发展上还要特别注意两个问题：一是土地的集约利用问题。从重点项目通报中可以看到，我们的用地指标非常紧张，虽然国土部门通过重点项目等方式争取到了一些指标，但按政策必须先补才能占。在卢氏县、义马市、开发区和三门峡集聚区建设用地的占补平衡方面，灵宝市、陕县、湖滨区作出了很大贡献，希望你们今后给予更多的支持。同时，全市上下要不断提高用地节约意识。全市国土面积虽然有 1 万多平方公里，但地貌是“五山四岭一分川”，森林覆盖率达 48%，除去基本农田、森林用地，可用国土面积的发展空间很小，所以大家一定要珍惜利用土地。我在各县（市、区）调研中看到，有些项目根本达不到规定的投资强度，还存在土地利用浪费问题。二是后续资源的问题。在煤层下铝矾土和资源深部探矿方面，这是三门峡未来发展的大问题，要引起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切实抓紧抓好，为发展提供后续资源保障。

二、加快中心城区建设，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

(一) 抓好城镇体系的建设。

中心城区的发展方面，中心城区能不能建设好、发展好，直接关系到“三大战略定位”的实现。**一要抓商务中心区建设。**以高铁站为中心向北总共 5 平方公里，前期将启动 1 到 3 平方公里，主要做高端商住、旅游集散、休闲购物等板块。中心城区要按照 2004 年版总规的要求发展建设，包括湖滨区、陕县。我们聘请中规院做商务中心区规划，今年底可以做到城市设计的阶段。商务中心区建成以后，是连接湖滨区、陕县、开发区和产业集聚区的纽带，要通过商务中心区的集中打造，形成一个城市新中心。**二要打造沿黄半岛景观带。**三门峡本身就是个半岛城市。从六峰路往南是南环路，由南环路往西是 209 国道，再往北是北环路。这个区域集中了城市人文、地理最精彩的部分，最能反映三门峡城市的地理风貌。在这个半岛环线内，着手要做的就是打通北环路、提升南环路、打造黄河公园和做好虢国博物馆二期。**三要加快旧城改造和城中村改造。**要进行连片开发，实现基本的功能放置。中心城区要通过旧城改造和城中村改造，科学摆放大旅游、大商贸项目。**四要推进新区建设。**新区规划要抓紧完善，争取早日获批，确保新区其他项目积极跟进。

副中心城市的建设方面，要加快推进义渑一体化，通过义渑一体化，打造新型的组团城市。要加快灵宝城区的改造，推进卢氏县城建设，最终形成能起到一定带动作用的副中心城市。

小城镇建设方面，要按照规划，加快推进310国道、209国道小城镇带建设。沿线涉及的县（市、区）要加快积极推進，通过小城镇建设，把市场、商业街集中摆放，让小城镇成为农民就地转移的载体。

新农村建设方面，要坚持农村向城镇靠拢、城镇向农村延伸，积极发展中心镇、中心村和新型农村住宅社区。新农村建设要有规划、有推进，大的思路就是要往城镇集中、往中心村集中，原则上不能搞整村复制。

（二）抓好城镇化的产业支撑。一要更加重视城市周边的工业发展。主要是开发区、产业集聚区和新区的增长，要通过产城互动，实现人口的转移。二要更加重视服务业发展。要规划集散型批发市场，引进品牌商贸企业；中心城区、县（市、区）都要规划特色街区，加快特色街区建设步伐；加快城市综合体建设，注重发展楼宇经济。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着重引进股份制银行、证券公司的等金融机构，在城市发展巾发展壮大商业和服务业。三要更加重视都市农业发展。要积极探索城郊农业发展新路径，围绕都市农业谋划一批项目，发展采摘、种植、水产养殖等休闲、观光农业，发展依山傍水的“农家乐”；在中心城区和各县（市、区）周边要大力发展“菜篮子”工程，为城市发展提供蔬菜保障。四要更加重视旅游业发展。从洛阳到西安、从三门峡到运城，我市处在一个横贯东西的历史文化旅游线上。在历史文化资源方面，还拥有仰韶文化、老子文化、虢

国文化三大著名文化，要利用好优势，着重加强宣传，提升旅游业发展水平。

(三)抓好城乡基础设施建设。一是道路建设。要以“三纵四横”大交通建设为主框架，加快推进市、县、乡互联互通工程，五年内实现县县通铁路、县县通高速。加快推进三灵快速通道和义渑快速通道对接工程，推动义渑一体化建设；加大财政投入，优先发展城市公交，优化公交线路，实现城市新区、产业集聚区、大型住宅社区和保障型住房小区的全覆盖；提升公路等级，城市道路的改造以及完善路网，实现城市公交、城际交通、高速公路、干线公路等交通方式及同种交通工具之间的“零换乘”和“无缝衔接”。二是公用设施建设。抓好自来水厂、污水、垃圾处理设施等城市公用设施建设，到 2012 年底，中心城市污水处理率达到 88%以上，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2%以上，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 100%，中水回用率达到 30%以上。

三、围绕农民增收，抓好特色农业，推进农业现代化

(一)抓好粮食生产。“十二五”期间，要保证粮食产量稳定在 5 亿公斤。粮食生产保持稳定，这是一项政治任务，必须完成好。

(二)发展特色农业。一是果品产业发展。要建成 200 万亩的苹果生产基地和 100 万亩的小杂果生产基地，苹果生产基地建设还涉及到食品工业的发展，所以一定要加大力度。要建立在全国有一定影响力和辐射力的果品交易市场，

这需要我们去研究、去推进。二是畜牧业的发展。我市畜牧业的发展水平很高，比如陕县天顺养殖的规模在全省排第二，卢氏县生产绿壳蛋的三特公司与高等院校合作开发，这些农业龙头企业都在采用现代化手段加快发展，要加大推进力度，进一步扩大规模、提高效益。三是努力发展优质烟叶生产。烟叶是富农产业，我市烟叶产业化水平很高。要扩大“三门峡牌”优质烟叶种植面积和生产规模，“十二五”末，优质烟叶的种植面积要达到 30 万亩。四是大力发展蔬菜、食用菌生产。蔬菜生产保证一定种植面积的同时，要大力倡导节水灌溉，服务和保障本市蔬菜市场供应。卢氏、陕县、灵宝和渑池的食用菌发展水平很高，要扶持龙头企业做大做强，带动农业发展。五是加快中药材、桑蚕、茶叶等新兴产业的发展。特别是茶产业方面，近期要抓紧做好三门峡红茶的试制和品牌新闻发布等工作。

（三）推动农业产业化进程。三门峡特色农业产品质量很好、市场潜力很大，要凭借区域优势，培育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和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积极推动优势涉农企业上市。市政府相关部门要加大指导力度，规范企业制度，使其符合上市要求，早日实现上市，推动农业产业化在未来五年有大的发展。

（四）高度关注农民增收问题。要不断加大卢氏部分乡镇和陕县东部地区乡镇贫困人口的扶贫力度，重点抓好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与扶贫开发政策的衔接。要学习、借鉴

灵宝市苏村乡坚持三年发展供港蔬菜基地、促进农民致富的先进经验，拓宽贫困群众增收渠道，提高贫困农民的基本素质和自我发展能力。

(五)建设减灾兴利为重点的水利工程体系。要抓住当前国家大力发展战略的重大机遇，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确保工业用水、农业用水、城市用水。近期，市委、市政府还要专门召开水利工作会议，对水利工作进行具体部署。

四、坚持以人为本，积极发展社会事业

发展为了人，发展依靠人。要突出以人为本的观念，大力发展社会事业，优先配置公共服务设施，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求，提高城乡居民的幸福指数。

(一)着力提高科技创新能力。这是落实人才强市战略的根本途径，人才特别是高端人才缺乏已成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升级的一个制约因素。我们有很好的干部和企业家队伍，但还缺乏高端人才，要通过加快创新载体建设，壮大高层次人才队伍。要按照创新型产业集聚区标准，培育1—2个创新驱动型产业集聚区；要加快国家级清洁生产技术与循环经济研究中心、电动汽车研究院、有色金属综合利用中心、食品深加工研究中心等的规划建设，提高我市技术创新能力和产业化水平。

(二)大力发展教育事业。目前，全省只有5个市没有本科院校，我市是其中之一。市六次党代会提出在五年内建

成 1 所本科院校，要从现在就开始，着手开展工作，抓紧本科院校建设工作。同时，职教园区和中小学校建设，也要加快推进。

(三)积极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抓好虢国博物馆二期建设和传媒大厦等文化基础建设项目，争取早规划、早开工、早建成。虢国博物馆二期项目和“大旅游”联系密切，要统筹谋划，通过打造虢国文化产业园、老子文化产业园和仰韶文化产业园等文化园区建设，促进文化产业的发展。市旅游、文化部门要联手研究文化旅游产品的开发，实现“不仅可旅游、而且可购物”的三门峡大旅游。

(四)加快发展医疗卫生事业。加快推进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改革，按要求认真推进医疗网络和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建设。

(五)积极发展体育事业。要充分发挥文体中心的作用，积极筹划大型体育赛事或文艺演出活动，提高文体中心的利用率，扩大我市对外影响力。

(六)做好人口计生的工作。最近召开的全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会议，安排了下阶段工作。计划生育工作不能放松，要继续抓紧做好。

第二，如何提高政府执行力

在上周五召开的市政府第 55 次常务会议上，我强调了下阶段的工作任务，特别就政府执行力问题和一些部门进行了讨论。政府效率问题一直是大家比较关注的事情，市委的

决策能不能落实好，关键还要看执行力。说到执行力，“执”是执行，就是目标制定后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劲头去做、去落实；“行”是行动，要快速、正确、廉洁行动；“力”是力度，要有“逢山开路，遇水架桥”的气魄。要加快执行、有力度执行，有这样的政府执行力，前面讲的四个方面重点工作才可能落实。就加强政府执行力建设，我提六点要求。

(一) 要以责任为本，保持发展的激情。通过这一段时间的调研了解，我发现个别同志对工作没有热情，做事情不紧不慢，缺乏紧迫感；而一批老同志虽然快到退休年龄了，但工作热情依然不减，工作抓得紧，有思路、有办法，为我们树立了榜样，非常值得大家学习。胡锦涛总书记在“七一”讲话中提出，我们党面临精神懈怠、能力不足、脱离群众、消极腐败“四大危险”，第一个危险就是精神懈怠，一定要有好的精神状态，有了好的状态才能把事情做好、落实好。现在全市有1万多名公务员，在全市来说可谓是“百里挑一”；处级干部占公务员人数的10.9%，可谓是“千里挑一”。我们在注重提高能力的同时，更要强化责任意识、执行意识，以饱满的精神状态、满腔的激情，抓好决策执行，抓好工作落实。

(二) 要以谋划为先，增强工作的实效性。市六次党代会报告对未来五年的任务作了全面描绘，能不能落实好，主要看谋划。五年期间干什么，每年干什么，要一年一年去谋划，明确每年的目标任务，一项一项去研究，明确每件事落

实的路线图和时间表。要强调谋划，紧抓具体事项，使党代会确定的各项工作目标有步骤、有方法、有节奏地加以实现。

(三) 要以效率为要，实现政府执行力的再提升。政府执行力的提升要以效率为核心，经济发展快慢与政府执行效率密不可分。政府工作繁多，一定要理清头绪，抓好重点工作。过去我们经常讲“深圳效率”，深圳就是因为有“深圳效率”，才有了深圳的发展。希望我们也有“三门峡效率”。其实我们工作中所谓的“急事”、“难事”，除了个别突发事项外，都是效率低造成的，都是拖出来的，不急的事拖成了急事，拖成了热点、难点问题，及早着手处理就没那么急、那么难了。在座的各位同志都有两种角色：一种是决策角色，另一种是执行角色；效率也分两种：一种是决策效率，一种是执行效率。各位同志要在角色转换、完成工作的过程中，既要强调决策，又要重视执行效率，切实改变决策效率高、执行效率低的状况。对于职责以内的事情，要敢决策、快执行，要勇于承担责任，不能上推下卸，不能提升决策层级，不能延长决策期限。出现问题就抓紧时间协调解决，协调不了要及时上报，请上级领导帮助协调。在这里，我明确四个原则：一是有责任单位的工作，该是谁的事情就谁就来办；二是涉及到几个单位的工作，各单位都要尽职，又要加强协作，主管副市长要多协调、多督查、多督导；三是涉及上级部门的工作，办不了要及时向上汇报，一定要限时办结；四是涉及到为企业、老百姓办手续的部门，要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

根据需求调整服务流程，为人民群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让老百姓感觉到我们是高效率的政府。要通过这四个原则，提高工作实效性，打造效率政府。

(四) 要以服务为纲，提高群众的满意度。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的宗旨，为老百姓服务是政府的天职。要满怀感情服务、多换位思考服务、一切为了发展服务。以服务为纲，体现“两少说”、“两不准”：少说不符合规定，多说怎么样才符合规定，少说明天再来，多说今天怎么办完；不准违规违法乱作为，要依法依规阳光行政，不准死抠教条不作为，要善于依法依规打破常规。在政府工作的所有同志，要把是否有利于发展、群众是否满意作为衡量工作好坏的标准，切实提高服务意识。

(五) 要以具体为重，有效解决突出问题。卢书记提出的“三具两基一抓手”工作法，说的就是“具体”：一具体就突破、一具体就深入、一具体就落实。以具体为重，一要研究细节。研究具体工作时不能大而化之，一定要去研究细节、去调查研究，不能以会议贯彻会议，不能只讲大的原则、概念，而忽视工作细节。抓经济的同志，尤其要研究项目细节，弄清问题症结。二要建立执行机制。要建立问题台账，强化责任落实机制；建立快速反馈、多次反馈的问题办理机制；完善有问责、有奖惩的督查督办机制。市纪委监察局和市政府督查室，对市委、市政府部署的重点项目、重点工作，对市长交办的重点事项，要主动加强行政监察、政务督查和限

时督办，对于进度不快、落实不理想甚至失职渎职的，要坚决予以责任追究。

(六) 要以协作为基，凝聚发展合力。现代社会注重分工，分工是相对的，协作是绝对的，协作存在于所有工作中。所以，一定要提高协作意识、加强合作，特别是多个部门一起工作时，一定要以大局为重、以团结为重、以发展为重，多沟通、多理解、多配合、多支持。不要有了利益，大家去抢、去争；出了问题，部门之间相互推诿、相互指责，而不是出了问题大家抢着去研究。大的项目，特别是重点工程中，恐怕都存在这类问题，这些问题归根结底都是协作的问题。希望大家提高协作意识，加强合作，形成发展合力。

未来五年，我市的工作任务还很繁重。希望同志们齐心协力，扎实工作，把市六次党代会报告的决策部署落实好，加快实现三门峡打造区域中心城市的战略目标！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有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和
先进教育工作者的决定**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2010—2011学年度，全市教育系统广大干部和教职员
坚持以党的各项教育方针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
展观，紧紧围绕全市工作大局，牢固树立面向全体学生、提高
全面素质的教育理念，教育事业继续保持健康发展的良好态
势，涌现出了一批优秀教师和先进工作者。为表彰先进，市
人民政府决定：对任非等150名有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和王
静宇等50名先进教育工作者予以表彰(名单附后)。

希望受表彰的同志珍惜荣誉，再接再厉，进一步发挥模
范带头作用，创造更加突出的业绩。全市广大教职员要以
优秀教师和先进教育工作者为榜样，继续坚持科教兴市和人
才强市战略，大力实施素质教育，解放思想、锐意进取、立
足本职、开拓创新，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培养更多的高
素质人才，为全面建设创新开放、富裕文明、平安和谐、生
态宜居三门峡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日

附 件

有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和先进 教育工作者名单

一、有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150 名)

(一)市直(42 名)

任 非	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高娓娓(女)	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吴红乔(女)	三门峡行政学院
许江涛	三门峡行政学院
唐喜政	三门峡行政学院
牛建红(女)	灵宝市行政学院
吕占国	三门峡中等专业学校
王宣京	三门峡中等专业学校
杨燕蓉(女)	三门峡中等专业学校
王海峰	三门峡市第一高级中学
樊 瑛(女)	三门峡市第一高级中学
张帅伟	三门峡市第一高级中学
方丽丽(女)	三门峡市外国语高级中学
王秀玲(女)	三门峡市第一中学
高插军	三门峡市第一中学

吕国霞(女)	三门峡市第一中学
陈 武	三门峡市第二中学
尹育娟(女)	三门峡市第二中学
刘淑珍(女)	三门峡市第三中学
张宏伟	三门峡市第三中学
谢灵军	三门峡市第四中学
李智彬	三门峡市第四中学
马千里	三门峡市阳光中学
赵群虎	三门峡市实验中学
周永丽(女)	三门峡市实验中学
张振海	三门峡市实验中学
杨彩茹(女)	三门峡市外国语中学
莫淑娟(女)	三门峡市外国语中学
王凤妮(女)	三门峡市实验小学
姚建芬(女)	三门峡市外国语小学
雷 艳(女)	三门峡市第二实验小学
兰丽丽(女)	三门峡市第三实验小学
肖兰婷(女)	三门峡市崤函小学
汪社民	三门峡市东风小学
彭红琴(女)	三门峡市育才小学
何玉清(女)	三门峡市阳光小学
曹 淵(女)	三门峡市实验幼儿园

刘 琴(女) 三门峡市第二实验幼儿园

雷卫国 三门峡市教育局

孙软珍(女) 三门峡市财经学校

张振刚 三门峡市卫生学校

赵建峰 三门峡黄金工业学校

(二)技工学校(4 名)

宋冬梅(女) 三门峡市高级技工学校

王保军 水电十一局有限公司技工学校

张青民 灵宝市技工学校

王修峰 义马煤炭高级技工学校

(三)义马市(9 名)

张春丽(女) 义马市第一高级中学

孟保祥 义马市第二高级中学

杨 勇 义马市高考复读学校

马 丽(女) 义马市新区中心学校

郭秋红(女) 义马市东区中心学校

裴娜娜(女) 义马市第一小学

刘玲玲(女) 义马市外国语小学

郭新霞(女) 义马市实验小学

贺秋玲(女) 义马市市直幼儿园

(四)渑池县(17 名)

周群玲(女) 渑池高级中学

上官武民	渑池高级中学
上官伟萍(女)	渑池县第二高级中学
张增健	渑池县县直中学
张海勤	渑池县县直中学
上官玉民	渑池县第三初级中学
任晚霞(女)	渑池县第四初级中学
张良君(女)	渑池县第三小学
杜彩民	渑池县仁村乡中心学校
耿丽红(女)	渑池县洪阳镇中心学校
张二刚	渑池县南村乡中心学校
范淑婷(女)	渑池县陈村乡中心学校
丁 辉	渑池县果园乡中心学校
王秀红(女)	渑池县果园乡中心学校
上官慧萍(女)	渑池县仰韶镇中心学校
李 晓	渑池县天池镇中心学校
李姣姣(女)	渑池县英豪镇中心学校
(五)湖滨区(8 名)	
高彩云(女)	三门峡市第一小学
张 捷(女)	三门峡市第二小学
张栓雷	三门峡市第六小学
王正勇	湖滨区崖底街道中心学校
张明亮	湖滨区交口乡中心学校

宁小俊 湖滨区高庙乡中心学校
刘素萍(女) 湖滨区会兴街道中心学校
贾新峡 湖滨区磁钟乡中心学校

(六)陕县(17名)

陈玉梅(女) 陕县第一高级中学
曹润梅(女) 陕县第二高级中学
张正屯 陕县第一职业高中
曹福祥 陕州中学
郑 玉(女) 陕州中学
范增康 陕州中学
尚建朋(女) 陕县初级实验中学
尚 娟(女) 陕县第一初级中学
陈海燕(女) 陕州外国语学校
王晓梅(女) 陕州小学
胡 彬 陕县张汴乡中心学校
范小红(女) 陕县张湾乡中心学校
曹社牢 陕县西张村镇第二中心学校
王皂峡 陕县张茅乡中心学校
胡长才 陕县硖石乡中心学校
王红昌 陕县店子乡中心学校
陈和平(女) 陕县教育体育局教学教研室

(七)灵宝市(35名)

尚庆贺	灵宝市第一高级中学
刘帅成	灵宝市第一高级中学
韩宝东	灵宝市第一高级中学
袁英直	灵宝市实验高级中学
段选强	灵宝市实验高级中学
何晓荣(女)	灵宝市第二高级中学
郭艳慧(女)	灵宝市第三高级中学
李建弟	灵宝市第五高级中学
杜瑞丽(女)	灵宝市职业中等学校
许菲菲(女)	灵宝市实验中学
闫春格(女)	灵宝市第一初级中学
裴斌鑫	灵宝市第二初级中学
杨秋娟(女)	灵宝市第三初级中学
骆珊珊(女)	灵宝市第四初级中学
建立康	灵宝市第五初级中学
高秀萍(女)	灵宝市实验小学
王秀琴(女)	灵宝市第一小学
李娟娟(女)	灵宝市第二小学
樊国方	灵宝市第三实验小学
王娟红(女)	灵宝市大王镇第一初级中学
陈芝红(女)	灵宝市阳店镇第一初级中学
亢瑞辉(女)	灵宝市川口乡第一初级中学

何晓红	灵宝市寺河乡初级中学
张治军	灵宝市苏村乡第一初级中学
杨彬锋	灵宝市朱阳镇第一初级中学
马秋云(女)	灵宝市五亩乡第一初级中学
白伟平(女)	灵宝市函谷关镇初级中学
李旭波	灵宝市焦村镇第一初级中学
谷丽琴(女)	灵宝市阳平镇第一初级中学
赵建东	灵宝市阳平镇第二初级中学
李学成	灵宝市故县镇第一初级中学
贾万丽	灵宝市尹庄镇岳渡小学
樊晓玲(女)	灵宝市城关镇西华小学
刘学刚	灵宝市西闫乡实验小学
刘芳勤(女)	灵宝市豫灵镇希望小学

(八)卢氏县(17名)

邹秀娟(女)	卢氏县第一高级中学
王成会	卢氏县第一高级中学
张焱	卢氏县第一高级中学
姚占锋	卢氏县育才中学
强润虎	卢氏县育才中学分校
任艾玲(女)	卢氏县实验中学
孙红(女)	卢氏县实验小学
刘艳花(女)	卢氏县东城学校

杜爱芬(女)	卢氏县行知双语小学
薛群红(女)	卢氏县城关镇初级中学
李良军	卢氏县城关镇第一小学
刘小卢	卢氏县潘河乡初级中学
冯润康	卢氏县双龙湾镇初级中学
杜文超	卢氏县狮子坪初级中学
雷金斗	卢氏县瓦窑沟中学
张明会	卢氏县汤河乡中心小学
索 娜(女)	卢氏县狮子坪乡中心小学

(九)开发区(1名)

牛海红(女) 三门峡经济开发区山前学校

二、有突出贡献的先进教育工作者(50名)

(一)市直(14名)

王静宇(女)	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刘建超	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
张振平	三门峡行政学院
杨献省	三门峡行政学院
赵月兰(女)	三门峡行政学院
许江伟	三门峡行政学院
张世甫	三门峡行政学院
卫志成	卢氏县行政学院
李海全	三门峡市教育局

孟俊萍(女)	三门峡市教育局
孙晓峰	三门峡市教育局
赵现宗	三门峡市教育局
纪少卫(女)	三门峡中等专业学校
杨建林	三门峡科技电脑学校
(二)技工学校(2名)	
李建平	灵宝市技工学校
陈冬峡	三门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三)义马市(3名)	
李书琴(女)	义马市教育体育局教学研究室
张丽娟(女)	义马市教育体育局
陈向玲(女)	义马煤炭高级技工学校
(四)渑池县(6名)	
张 敏	渑池高级中学
姚光新	渑池县城关镇中心学校
杜来起	渑池县仁村乡中心学校
王建民	渑池县仁村乡中心学校
赵锋钢	渑池县果园乡中心学校
胡 波	渑池县教育体育局
(五)湖滨区(3名)	
王建红	湖滨区教育体育局
南立科	湖滨区教育体育局

杨淑萍(女)	湖滨区招生办公室
(六)陕县(6名)	
杨新峰	陕县第一高级中学
任江涛	陕县第二高级中学
程昕蕾(女)	陕州中学
王玉峰	陕县初级实验中学
赵建庆	陕县第一初级中学
辛文生	陕县教育体育局电教馆
(七)灵宝市(10名)	
魏红亮	灵宝市第一高级中学
赵守业	灵宝市实验高级中学
贺会超	灵宝市第三高级中学
何耀森	灵宝市实验中学
刘若玉(女)	灵宝市第二初级中学
李改丽(女)	灵宝市第一小学
胡立军	灵宝市朱阳镇第一小学
赵江波	灵宝市阳平镇第一初级中学
张东强	灵宝市豫灵镇第二初级中学
彭海英	灵宝市教育体育局
(八)卢氏县(6名)	
张海龙	卢氏县第一高级中学
郭伟林	卢氏县狮子坪乡中心学校

郑成东	卢氏县瓦窑沟乡中心学校
翟新朝	卢氏县教育体育局
张 静(女)	卢氏县教育体育局
丹 伟	卢氏县教育体育局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对全市教育系统的嘉奖令

三政〔2011〕72号

2010—2011学年度，全市教育系统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揽教育工作全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目标，以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中心，深入开展学校管理上台阶活动，进一步深化教育改革、优化教育资源、提高队伍素质、强化内部管理，全市教育步入“科学发展、内涵发展”的快车道。特别是坚持在普通高中推进“三年统筹”，合理配置教育资源，大力实施新课程改革，全市教育教学质量快速提升。今年普通高考再次实现新突破，本科上线7575人，比上年增加1595人，增长26.67%；上线率43.36%，比上年提高8.31个百分点。其中，本科一批(重点)上线925人，比上

年增加 247 人，增长 36.43%；上线率 5.29%，比上年提高 1.32 个百分点。专科一批以上共 12499 人，比上年增加 2074 人，增长 19.89%；上线率 71.55%，比上年提高 10.44 个百分点。体育、艺术、专升本、对口类上线人数和上线率比上年均有较大幅度增长。为表彰先进，市人民政府决定：对全市教育系统予以嘉奖。

希望全市广大教职员和教育工作者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继续深化教育改革，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大力实施素质教育，努力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全面建设创新开放、富裕文明、平安和谐、生态宜居三门峡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三门峡商务中心区规划

和建设的意见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市六次党代会精神，加快实施“四大一高”战略，凸显豫晋陕黄河金三角区域性中心城市地位，市人民政府决定：加快三门峡商务中心区(以下简称商务中心区)规划和建设，并提出如下意见。

一、强化规划引领，拓展城市发展空间

商务中心区位于郑西高铁三门峡南站周边，控制范围25平方公里，核心区规划范围1—3平方公里，具体范围和面积经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论证后确定。要以突出商务、体现现代、塑造精品、注重功能为规划理念，立足豫晋陕黄河金三角区域，依托郑西高铁三门峡南站交通区位优势，紧盯现代服务业发展方向，围绕商务、金融、商贸流通、文化娱乐、城市综合体等内容，规划建设高端商住、旅游集散、休闲购物等功能区域板块，有效聚集人流、物流和信息流，强化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位，增强城市吸引力，促进城市快速发展。有关部门要迅速启动各项规划和城市设计工作，确保2011年底前具备开工建设条件。

二、扩大招商引资，打造高端商务平台

要以“大招商”活动为载体，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加快

商务中心区项目建设。坚持按规划招商、按设计招商、招大商的原则，依靠优惠政策和措施，吸引国内外知名企业、总部和高端品牌入驻，提高商务中心区品牌形象。要加快完善相关配套设施，优化服务功能，提升管理能力，为商务机构和企业创造良好的发展条件。力争通过3年的努力，把商务中心区建设成为豫晋陕黄河金三角地区重要的现代服务业聚集地和高端商务平台。

三、强化协调配合，加大建设支持力度

为确保商务中心区规划建设快速有序推进，要坚持“统一项目规划，统一土地使用，统一招商政策，统一城乡管理”的原则，加强对商务中心区规划建设的统一管理。有关县(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明确责任，通力协作。市新区办对商务中心区内的规划、建设、土地、招商等工作实施统一协调管理，项目入驻、建设、土地审批等手续一律报市新区办把关；市新区办要抓紧制定征地拆迁安置办法，为商务中心区建设拆迁提供政策依据并做好拆迁协调工作。市规划城管执法局负责规划的编制和审批，负责商务中心区内签约项目与新规划的衔接，在建项目重新审核，不符合新规划的项目另行选址、异地置换等工作。市国土资源局要做好商务中心区规划范围内土地的整理和收储工作，为项目建设做好准备。市商务局根据商务中心区功能定位尽快制定商务中心区招商引资有关政策、办法和宣传资料，为招商引资工作提供

指导。陕县、湖滨区政府和开发区管委会要对商务中心区规划范围内的现有建筑现状进行拍照记录，经所有人确认后建立档案。

四、加强监督检查，严格责任追究

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商务中心区规划范围内进行建设，要依法按规定程序到市规划城管执法部门申请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相关手续。陕县、湖滨区政府和开发区管委会是制止非法占地、私搭乱建、强栽强种、乱砍滥伐的责任主体，对辖区内的违法行为要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制止，对违法建筑物和构筑物及时拆除，对套取补偿资金的行为予以及时处理，并停止商务中心区规划范围内一切宅基地审批。市规划城管执法局、国土资源局、住房城乡建设局要结合各自职能，做好制止非法占地、私搭乱建、强栽强种的告知、宣传、巡查工作，加大执法力度。同时，要把好用地规划、建设审批关，对不按规划、行政许可程序越权审批，不按法律、法规出让或划拨土地以及制止违法建设活动不力的，要依法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关于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 补偿的实施意见

三政〔2011〕7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
(国务院令 590 号)(以下简称《征收与补偿条例》)，规范本市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征
收房屋所有人的合法利益，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结
合实际，现就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提出以下实施意
见：

一、指导思想

统筹兼顾工业化、城镇化建设和房屋被征收群众的利
益，努力把公共利益同被征收人个人利益统一起来，通过规
范征收程序，加大公众参与，明确补偿标准、补助和奖励措
施，保护被征收群众合法权益，使房屋被征收群众的居住条

件有改善，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

二、适用范围

本市范围内因公共利益等项目建设，需要依法征收国有土地上单位、个人的房屋，适用本意见。

三、基本原则

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应遵循“决策民主、程序规范、补偿公平、结果公开”的原则，切实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征收房屋所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市人民政府负责本行政区域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对县(市)级人民政府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区、县人民政府负责本辖区所属单位、企业和所属城中村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以及市人民政府下达的由区政府负责实施项目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二)市、县级人民政府确定的房屋征收部门(以下简称房屋征收部门)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的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三)市、县级人民政府的发展改革、住房城乡建设、财政、规划城管执法、国土资源、文化新闻出版、公安、工商、信访等部门按照工作职能分工，互相配合，保障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顺利进行。

(四)房屋征收部门可以委托房屋征收实施单位，承担房屋征收与补偿的具体工作。房屋征收实施单位不得以营利为

目的。房屋征收部门对委托范围内实施的房屋征收与补偿行为负责监督，并对其行为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四、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程序

(一)编制征收计划

城市规划区内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征收由建设项目主管部门或业主单位、区人民政府，将公共利益需要的房屋征收项目，经市政府同意，向发展改革部门申报立项并列入计划。发展改革部门将其中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旧城区改建项目按程序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业主单位、区人民政府应于每年 10 月 15 日前将下一年度房屋征收项目计划报市房屋征收部门汇总，并会同市政府有关部门按照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审核后，编制下年度房屋征收计划报请市政府批准。

(二)提请房屋征收

相关单位在提请市、县级政府对项目建设范围内的房屋进行征收时，应向有该项目管辖权的房屋征收部门提交以下材料：

- 1.拟建设项目房屋征收申请。房屋征收申请应载明拟建设项目名称、拟征收范围、拟征收期限等内容；
- 2.拟建设项目的立项文件；
- 3.拟建设项目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

的证明；

- 4.拟建设项目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要求的证明；
- 5.属于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和旧城区改建项目的，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的证明。

(三)拟定征收补偿方案

房屋征收部门应依照城市规划对确定的征收范围内房屋状况进行摸底调查，拟定征收范围，预先评估测算征收补偿费用，根据政策结合实际，拟定征收补偿方案报市、县级人民政府。

(四)市、县级人民政府作出房屋征收决定前，履行以下程序：

1.市、县级人民政府将征收补偿方案组织发展改革、规划城管执法、国土资源等部门进行论证并予以公布，征求公众意见。征求意见期限不得少于 30 日。被征收人需提交意见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明和房屋权属证明在征收意见期限内以书面形式提交。

2.市、县级人民政府应当及时公布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情况和根据公众意见修改情况，公布期限不少于 3 日。

3.因旧城区改建需要征收房屋，若 1/2 以上被征收人认为征收补偿方案不符合《征收与补偿条例》及本实施意见规定的，应组织被征收人代表和公众代表参加的听证会，并根据听证会情况修改方案。参加听证会的公众代表可包括：被

征收房屋所在地政府代表及基层组织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

4.对房屋征收项目按照《三门峡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见附件)组织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5.按征收补偿方案核定的征收补偿费用总额在房屋征收决定作出前，将足额的征收补偿资金转入征收补偿资金专用账户。

6.征收实施期限应根据房屋征收项目的规模等实际因素合理确定。一般情况下，征收实施期限自房屋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起不超过1年。

7.房屋征收范围确定后，不得在房屋征收范围内实施新建、扩建、改建房屋和改变房屋用途、权属和抵押登记、工商登记等不当增加补偿费用的行为；违反规定实施的，不予补偿。

房屋征收部门应当将上述所列事项书面通知规划城管、住房城建、工商等有关部门暂停办理相关手续。暂停办理相关手续的书面通知应当载明暂停期限。暂停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

(五)作出房屋征收决定

市、县级人民政府作出房屋征收决定前，应具备以下条件：

- 1.拟征收项目符合《征收与补偿条例》第八条规定；
- 2.拟征收项目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
- 3.拟征收项目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 4.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项目和旧城市区改建项目，已纳入市、县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
- 5.拟征收项目补偿资金足额到位、专户储存、专款专用；
- 6.具有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评估结果为可以实施；
- 7.具有按程序制定的征收补偿方案。

在具备上述条件后，由房屋征收部门报请市、县级人民政府作出《房屋征收决定》。拟征收项目被征收人户数在 500 户以上或征收土地和房屋面积较大时，应提请市、县级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讨论作出征收决定。房屋征收决定作出后应及时公告。

8.房屋征收部门对房屋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权属、区位、用途、建筑面积等情况组织调查登记，被征收人应当予以配合。调查结果应当在房屋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公布。

(六)订立补偿协议或作出补偿决定

1.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按法规政策规定，订立补偿协议。

城市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签订应使用统一文本格式，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文本由市房屋征收部门拟订。

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后，被征收人应当将被征收房屋

的房屋所有权证、土地使用权证一并交回房地产主管部门和国土主管部门，有关部门应当及时办理注销手续。

2.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在征收补偿方案确定的签约期限内达不成协议，或者被征收房屋所有人不明确的，由房屋征收部门报请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市、县级人民政府依法按照征收补偿方案作出补偿决定，并在房屋征收范围内予以公告。

作出补偿决定后，给予被征收人的搬迁期限不得少于 30 日。

(七)强制执行

在法定期限内被征收人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不提请行政诉讼，在补偿决定规定的搬迁期限内又不搬迁的，由房屋征收部门准备相关材料，报请作出征收补偿决定的人民政府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五、被征收房屋价值的评估

(一)被征收房屋的价值，由具有相应资质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评估确定。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应当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房屋征收评估工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预。

(二)对被征收房屋价值的补偿，不得低于房屋征收决定公告之日同一区域被征收房屋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划拨土地上的房屋，科学评估，适当补偿。

(三)被征收房屋评估办法，按照《征收与补偿条例》和

住建部《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评估办法》(建房〔2011〕77号)执行。

(四)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的选定办法，原则上由房屋征收部门在征收范围内公示符合条件、不少于5家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被征收人在房屋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起5日内自行协商选定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若被征收人在此期限内协商不成的，则在期限后3日内，由房屋征收部门组织采取摇号、抽签等随机方式确定。

(五)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应当安排注册房地产估价师对被征收房屋进行实地勘查，调查被征收房屋状况，通过拍照、录像等方式取得反映被征收房屋内外部状况等的相关资料，做好勘查记录，逐户出具评估报告，并解答被征收人对评估报告的异议。

被征收人应当积极配合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开展评估工作；拒不配合的，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六)被征收人或者房屋征收部门对评估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评估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做出评估报告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申请复核，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应当自收到书面复核评估申请之日起10日内对评估结果进行复核，并出具复核结果。被征收人或房屋征收部门对复核结果有异议的，应当自收到符合结果之日起10日内，向市房地产价格评估专家委员会申请鉴定。房地产价格评估专家委员会应

当自收到鉴定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进行鉴定，并出具书面鉴定意见。

房地产价格评估专家委员会的鉴定结果为最终结果。

六、被征收房屋的补偿

(一)被征收人可以选择货币补偿，也可以选择房屋产权调换，对被征收人的补偿包括：

- 1.被征收房屋价值的补偿；
- 2.因征收房屋造成的搬迁、临时安置的补偿；
- 3.因征收房屋造成的停产停业损失的补偿。

同时，可对被征收人给予补助和奖励。

具体补偿和奖励标准，要根据改造地段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对应的补偿方案。

(二)被征收房屋的性质用途以房屋权属证书及权属档案的记载为准，对被征收房屋的性质用途存在异议的，应当向市规划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确认。

(三)被征收房屋的面积以房屋权属证书及权属档案的记载为准。对被征收房屋的面积存在异议的，应当向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确认；无法确认或者确认后仍有异议的，由征收部门或被征收人委托有资质的房屋测绘部门测量，费用由委托人支付。

(四)非住宅房无房屋所有权证，但有规划、土地审批手续，并按照审批事项建设、符合审批位置、面积等的被征收

房屋，原则上可给予适当货币补偿，不予产权调换。

(五)违章建筑、超过批准期限的临时建筑和批准建设时限定如遇规划调整应无条件拆除的临时建筑，征收时应不予补偿；征收未超过批准期限的临时建筑，按照建造成本结合剩余年限评估后给予适当补偿。

(六)房屋征收部门与被征收人在征收补偿方案确定的签约期限内达不成补偿协议，或者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不明确的，由房屋征收部门报请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市、县级人民政府，依法按照征收补偿方案做出补偿决定，并在房屋征收范围内予以公告。

被征收人对补偿决定不服的，可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

(七)严禁采取暴力、威胁或者违反规定中断供水、供热、供气、供电和道路通行等非法方式迫使被征收人搬迁，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违反治安管理规定或者其他行政管理规定的，由公安机关或者有关部门依法予以处罚。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行政机关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回迁安置房的建设和分配

(一)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后，房屋征收部门应当将协议约定的回迁安置房面积、户型、征收补偿金额等内容和事项报规划和国土部门，作为规划和土地挂牌时的一个捆绑条

件：项目建设单位、房屋征收部门、国土部门三方签订回迁安置房协议，协议中应明确项目建设单位在土地摘牌后须优先建设符合征收补偿协议约定的回迁安置房；回迁安置房建设工期不能超过征收补偿协议约定的临时安置过渡期限，若超过约定的过渡期限，项目建设单位应加倍补偿被征收人临时安置补偿费；回迁安置房建成后移交房屋征收部门，用于安置被征收人。

(二)回迁安置房的计算金额，按照房屋征收时以货币补偿方式计算的标准确定。回迁安置房金额按土地出让有关规定从土地出让收入中列支。

(三)回迁安置房建成后，由被征收人按照自选顺序号依序自主选择。自选顺序号由搬迁顺序号和补偿协议顺序号相加确定。自选顺序号相同时，按照搬迁顺序号依序确定。

(四)对于建设项目按规划无法进行就地回迁安置的(如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等)，鼓励被征收人选择货币补偿。

确需房屋产权调换的，房屋征收部门购买商品房进行安置，或者另选地点自建以及委托代建、联建安置房。

八、对低收入家庭的优惠政策

被征收人符合廉租房、经济适用房等保障性住房条件的，经房屋征收部门和住房保障部门认定，按搬迁顺序，优先给予住房保障。对征收范围内生活自理有困难的残疾人、老年人，在安置房楼层挑选上给予适当照顾。

九、其他问题

(一)本实施意见未明确的事项另行研究处理，市政府以前发布的相关文件与本意见不一致的，按照本文件执行。

(二)若国务院及省政府及上级政府有关部门今后对房屋征收补偿工作制定出台相关规定和政策的，按照新的规定和政策执行。

(三)各县(市、区)可参照本实施意见执行。

(四)本实施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三门峡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暂行办法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

附 件

三门峡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社会稳定 风险评估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规范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活动，维护公共利益，保障被征收房屋所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凡在本市辖区范围内国有土地上进行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所进行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以下称风险评估)，适用本办法。

第三条 风险评估工作应当遵循决策民主，程序正当，结果公正的原则。

第四条 市、县级人民政府信访稳定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风险评估工作。

在进行风险评估过程中，房屋征收部门要做好相关政策的解释工作。

第五条 风险评估应当制定风险评估方案并建立专项档案，通过收集相关文件资料、问卷调查、座谈走访等方式就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项目补偿方案在拟征收范围内征求意见，对社会稳定风险进行预测和评估，也可组织相关部门和专家，学者评估论证。

第六条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风险评估包括以下内容；

- (一)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方针政策的规定；
- (二)是否符合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等公

共利益的需要，是否符合大多数群众的根本利益；

(三)是否对相关利益群体造成不良影响而引发群体性上访或影响社会治安的群体性事件等社会稳定风险；

(四)是否有相应有效的风险化解措施和应急处置预案，能否将风险妥善控制在预测范围内；

(五)是否存在其他社会不稳定隐患。

第七条 信访稳定部门出具风险评估报告，风险评估报告应当做出风险存在、中风险和高风险的风险预警评价，并提出可实施、暂缓实施和不可实施的建议。

第八条 风险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征收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征收计划和征收方案、征收范围内被征收房屋及产权人基本情况、补偿资金和产权调换房源的落实等有关情况、被征收人选择补偿方式情况。

(二)项目征求公众意见情况，包括群众的反映、有关部门及单位的意见。

(三)对因征收项目实施产生影响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的因素，因征收可能引发的其他类型矛盾等问题进行评估预测和分析研究的相关情况。

(四)征收项目风险防范及维护稳定的相关机构和责任人员。

(五)征收项目实施中可能引发矛盾问题的化解方案、途径，解决矛盾的具体措施。

(六)评估结论。

第九条 对于可实施的征收项目，风险评估报告中应包含风险评估预测，针对存在的不稳定因素提出防范应对措施的紧急处理的应急预案。

对于暂不具备实施条件的征收项目，在评估风险预警评价建议转化为可实施前，一律不予实施。

第十条 市、县级人民政府根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分别做出实施、暂缓实施或不实施的决定。

第十一条 市、县级人民政府各相关部门应依据职责分工，互相配合，做好房屋征收风险评估及社会稳控工作。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视情节轻重做出相应处理。情节较轻的，责令限期改正和批评教育；情节较重，引发大规模集体上访或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众性事件的，对有关单位负有责任的领导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实施责任追究。

(一)应当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而未实施评估的；

(二)在评估过程中弄虚作假的；

(三)未按照本办法实施评估的。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第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 交易会三门峡市代表团工作方案的通知

三政办〔2011〕5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市商务局制定的《第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
三门峡市代表团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
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九日

第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 三门峡市代表团工作方案 (市商务局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五日)

第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以下简称高交会)将于 2011 年 11 月 16—21 日在深圳市举行，我市将组团参会。为扎实做好各项参会筹备工作，根据《第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河南省代表团工作方案》(豫政办〔2011〕85 号转发)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促进国际创新合作，加快发展方式转变”为主题，充分利用高交会这一平台，全面展示我市高新技术和科研成果，进一步扩大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促进高新技术产业发展，为全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增添新活力。

二、组织机构

为加强对我市组团参加高交会各项筹备工作的组织领导，市政府成立以副市长高战荣同志为团长，市政府副秘书长曹成建同志、市商务局局长李炼志同志为副团长，市政府有关部门、各县(市、区)政府和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分管招商引资工作的负责人为成员的高交会三门峡市代表团。代表团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在市商务局 513 房间，具体负责高交会三门峡市参会筹备工作，市商务局副调研员黄秋丽同志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联系人：李福明，电话：2903608，电子邮箱：swjjgmyk@163.com)。

三、时间安排

(一)9月20日前，各县(市、区)政府和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确定参展项目，并上报联络员名单和联系方式。

(二)9月23日前，各县(市、区)政府和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将需办理证件人员名单(包括姓名、单位名称、职务)及每人1张2寸彩色照片报送市商务局。

(三)10月14日，由各参展单位提供详细准确的文字、图片资料与布展公司衔接(衔接地点：省商务厅机电和科技产业处6317房间)。

(四)11月15日17时前，参会单位和企业代表赴深圳报到(地点另行通知)。

(五)11月15日18时，召开高交会三门峡市代表团预备会(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六)11月16日，高交会开幕式。

(七)11月16—21日，展览与交易。

(八)拟组织召开三门峡经贸洽谈会(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九)11月21日下午，高交会闭幕式。

四、工作要求

(一)按照政府组织引导，尽量动员企业、单位积极自愿参加，自由选择有关活动的原则组织参会。参展单位、企业通过各县(市、区)商务局报名。

(二)参会企业必须至少符合以下其中一项条件：1.有高

技术成果融资、转让、合作和投资等需求；2.有项目招商需求；3.有信息交流需求。

(三)参会项目必须至少符合以下其中一项条件：1.属于国家863计划、重大科技攻关项目、火炬计划、科研成果转化计划等项目；2.涉及“十二五”期间科技发展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产业结构调整、民生科技等方面的高新技术项目；3.企业、大专院校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项目；4.其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产业化前景好且权属清晰的技术项目；5.高新技术改造传统产业项目以及改造过程开发的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等。

(四)高交会布展由全省统一设计，并整体进行布展。各参展单位需缴纳展位租赁和布置费用3500元。具体筹备工作由市商务局牵头，统一联络组织。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第六届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

三门峡市代表团工作方案的通知

三政办〔2011〕5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市商务局制定的《第六届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三门
峡市代表团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
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第六届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

三门峡市代表团工作方案

(市商务局 二〇一一年九月十九日)

第六届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以下简称中博会)将于
2011年9月26—28日在山西省太原市举行，我市将组团参会。
为切实做好参会筹备工作，根据《第六届中国中部投资
贸易博览会河南代表团参会工作方案》(豫政办〔2011〕102
号转发)精神，结合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转型跨越、中部崛起”为主题，以招商引资、展览展示、战略研讨等活动为主要内容，抓住国家加快建设中部地区“三个基地和一个枢纽”(粮食生产基地、能源原材料基地、现代装备制造及高技术产业基地和综合交通运输枢纽)的机遇，建设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坚持把改革开放作为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强大动力，发挥我市自身优势，在开放中促发展，在发展中谋转型，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二、中博会主要内容和重大活动

(一)主要内容

第六届中博会将围绕新能源、新材料、高新技术、装备制造、现代煤化工、节能环保新技术、现代农业、食品深加工、文化旅游等重点，通过展览展示、投资洽谈、项目对接、专题论坛等形式，为中外客商搭建交流合作平台，实现互利共赢，促进共同发展。

(二)重大活动

- 1.会议报到。9月25日12:00前，报到地点另行通知。
- 2.文艺晚会。时间：9月25日20:00；地点：新建体育馆；规模8000人左右。
- 3.开幕式。时间：9月26日9:00；地点：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庆典广场。
- 4.高峰论坛。时间：9月26日10:00；地点：中国(太

原)煤炭交易中心多功能厅；规模约 800 人。

5.中部六省与跨国公司恳谈会。时间：9月 26 日 12 : 00(中部六省情况介绍会), 13 : 30(中部六省与跨国公司代表恳谈会及午餐)；地点：山西太原丽华大酒店三楼宴会厅；规模约 400 人。

6.项目对接会。时间：9月 26 日 15 : 30, 9月 27 日 9 : 00；地点：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二层。由组委会主办，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中国国际投资促进会、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山西省侨联协办，招商展务部承办。

7.中原经济区战略支撑产业推介会。时间：9月 26 日 16 : 00；地点：山西太原云顶国际大酒店；规模 300 人左右。由河南省政府主办，河南省商务厅承办，河南省发展改革委、山西省河南商会、河南晋商会协办。9月 25 日 20 : 00 在太原召开预备会，各省辖市、省直管试点县(市)商务局领导及联络员参加。

8.闭幕式。时间：9月 28 日 15 : 30；地点：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交易大厅。

(三)专题论坛及推介洽谈活动(我市代表团可选择参加)

1.可持续发展市长论坛——2011 市长与跨国公司对话会。时间：9月 27 日 9 : 00—12 : 30；地点：迎泽宾馆西楼晋泽轩。由商务部、山西省政府主办，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山西省商务厅、太原市政府承办。

2.跨国采购洽谈会。时间：9月27日8:00—12:00，14:00—17:00；地点：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一层。由商务部市场体系建设司主办，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山西省商务厅承办。

3.中部发展金融论坛。时间：9月26日14:30—16:00(主论坛)，9月27日9:00—12:00(分论坛)；地点：山西国贸大酒店。由组委会主办，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支持，山西省政府金融办公室、人民银行太原中心支行、中国银监会山西银监局、中国证监会山西证监局、中国保监会山西保监局协办，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承办。

4.欧美企业与中部六省清洁能源项目合作洽谈会。时间：9月26日14:00—17:00；地点：山西龙城国际饭店。由组委会主办，北京辉煌魅力国际商务会展有限公司承办。

5.多边贸易体制下中部地区的崛起与发展论坛。时间：9月27日9:00—11:30；地点：华康帝景酒店。由商务部世界贸易组织司主办，北京中咨佳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承办。

6.资源型经济转型综合配套改革试验论坛。时间：9月26日15:00—18:00；地点：山西国贸大酒店。由国家发展改革委主办，山西省发展改革委承办。

7.国企改革与发展论坛。时间：9月26日15:00—17:30；地点：迎泽宾馆。由国务院国资委、中国工业经济联合

会主办，山西省国资委、山西省经信委、山西工业经济联合会承办。

(四)投资贸易展览

第六届中博会投资贸易展览在中国(太原)煤炭交易中心举行，具体安排如下：

1.综合展区：由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牵头负责，中部六省配合。全面展示近年来中部地区所取得的经济社会发展成就，全方位展示中部地区优良的投资环境、城市环境和居住环境，塑造中部地区的主体形象，提升对外开放吸引力。

2.中部六省展区：由各省牵头负责，重点展示中部六省优势产业和特色产品，全面反映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面貌。

3.专题展区：(1)金融服务业展区，由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承办。(2)新能源、节能减排与安全生产展区，由中国国际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承办。(3)文化创意产业展区，由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承办。(4)跨国零售企业展区，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承办。(5)智慧城市——中国物联网产业应用专题展区，由中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企业协会承办。(6)室外大型工程机械展区，由山西省投资促进局承办。

4.晋豫陕“黄河金三角”整体形象展。我市与山西省运城市、陕西省渭南市三省三市综合形象展以宣传展示晋豫陕“黄河金三角”总体形象为主，以图文展示和实物展示两种

形式展现晋豫陕“黄河金三角”发展前景，综合体现“黄河金三角”的区位优势、产业优势、资源优势、人文优势和投资环境。同时，以突出我市地方特色为主的实物展示分为9大类，分别为：(1)速达电动车；(2)戴卡轮毂；(3)果汁及饮品；(4)农副产品；(5)科技产品；(6)黄金(灵宝黄金、金源晨光)；(7)氧化铝粉及铝锭；(8)煤炭；(9)稀有金属等。

三、组织领导

为加强各项参会筹备工作的组织领导，经市政府研究决定，成立第六届中博会三门峡市代表团，由副市长高战荣同志任团长，副秘书长曹成建同志、市商务局局长李炼志同志任副团长，各县(市、区)政府和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分管招商引资工作的负责同志为成员。代表团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在市商务局，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会务组(联系人：段飞飞，电话：13525228029)和黄河金三角展务组(联系人：全磊，电话：13803981233)两个工作小组，具体负责活动的筹备工作，市商务局副局长高建科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统一思想。各县(市、区)政府和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要高度重视，提高认识，精心筹备，密切配合，按照组委会的统一部署，确保人员和经费到位，高标准完成任务。

(二)创新思路，积极做好项目对接。市商务局要会同各

县(市、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发挥多方优势，重点围绕食品加工、煤化工、先进制造业、新能源、新材料、旅游、文化产业、基础设施、国有企业产权转让、高新技术产业及现代服务业，做好项目的征集、筛选、推介和对接工作，确保对接一批高质量经济技术合作项目。

(三)精心筹备展览，积极运用现代布展技术，高水平展示我市的崭新面貌、投资环境、产业优势以及优惠政策等。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三门峡市人民政府督查
工作制度的通知

三政办〔2011〕53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市人民政府各部门：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督查工作制度》已经市政府同意，
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二〇一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督查工作制度

为推动上级和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提高行政效率和质量，确保政令畅通，促进政府督查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特制定以下工作制度。

一、督查工作原则

(一)依法督办原则。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认真开展督查工作，做到令行禁止，坚决维护党和政府的权威。

(二)分级负责原则。凡涉及全局性的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由市政府组织专门力量进行督查；凡市政府全体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市长办公会议决定的督查事项，市政府督查室根据领导授权或批示，可直接进行督查，或会同有关部门进行联合督查；凡涉及几个部门的综合性督查工作，由牵头部门负责，组织有关部门进行督查；凡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给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的督查事项，由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负责督查。

(三)实事求是原则。督查工作要在深入实际、深入群众调查研究、掌握情况的基础上，全面、准确地了解督查事项的落实情况，客观、公正地反映存在的问题和差距，防止以偏概全，杜绝弄虚作假。

(四)注重实效原则。把注重实效，强化落实贯穿于督查工作的全过程和各个方面。通过督查，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确保督查事项落到实处。

二、督查工作内容

(一)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其办公厅(室)文件明确规定需要报告贯彻落实情况的事项；

(二)省委、省政府会议决定需要落实结果的事项；

(三)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同志讲话、批示中明确需要查办落实并报告办理结果的事项；

(四)市政府全体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市长办公会议、专题会议决定需要办理落实的事项；

(五)省政府《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需我市政府贯彻落实的重要工作事项；

(六)市政府《政府工作报告》部署的工作任务；

(七)省十项民生工程和市“十大实事”的办理落实情况；

(八)市政府领导要求的其他需要落实的重要事项。

三、督查工作任务的分解

(一)市政府督查室负责办理的事项

1. 省政府《政府工作报告》中需我市政府落实的重要工作；
 2. 市政府《政府工作报告》中的重点工作；
 3. 市政府全体会议、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
 4. 市长主持召开会议形成的市长办公会议纪要中需要落实的事项；
 5. 市长批转市政府有关部门需要落实并反馈结果的批示件；
 6. 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文件版记中注明由市政府督查室督办的事项；
 7. 市长下基层调研现场办公时所作出的重要指示并要求市政府督查室办理的事项；
 8. 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中明确要求督查室办理的事项；
- (二)各业务科室负责办理的事项
1. 由业务科室承办的市长办公会议决定事项；
 2. 副市长下基层调研、检查指导工作、现场办公时所作重要指示；
 3. 副市长批示件；
 4. 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文件版记中注明由业务科室督办的事项；
 5. 市政府领导同志批示中明确要求业务科室办理的事项；

6.按照工作职责需各业务科室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及市人大、市政协常委会议有关事项的落实。

四、督查工作程序

(一)对全市重点工作、会议决定事项和文件精神的督查 工作程序

1.省政府《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需市政府落实的重要工作任务下达后，由市政府督查室负责将工作分解立项，明确责任单位，依次报分管副秘书长(副主任)、秘书长审核，经副市长、市长同意后以市政府文件下达各县(市、区)政府和相关责任单位。

2.市政府《政府工作报告》经市人代会审议通过后，由市政府办公室各业务科室按照政府市长分工对涉及本口的各项工作分解立项，报分管副秘书长(副主任)、副市长审核后，由市政府督查室归总报送秘书长、市长审阅同意后以市政府办公室文件下达各县(市、区)政府和相关责任单位。

3.凡涉及全市经济发展、重点项目建设、民生工程等重点工作，按照市政府主要领导要求，由市政府督查室和相关业务科室负责分解立项，明确责任单位，依次报分管副秘书长(副主任)、秘书长审核，以《政务督查通知书》形式下发至各县(市、区)政府和相关责任单位。

4.市政府全体会议、市长办公会议纪要印发后，市政府督查室和有关业务科室要及时将会议纪要中需要落实的事

项分解立项，明确承办单位和办结时限，提出办理要求，发《政务督查通知书》或以其他形式将督查事项及要求交承办单位。

5.市政府常务会议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由各议题汇报单位按照会议精神，将落实进展情况以《督查专报》形式报市政府督查室，由政府督查室将情况及时快速上报市政府主要领导。

6.接上级文件后，按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主要领导要求，由机要科将需督查室落实反馈的文件转市政府督查室，由督查室及时将需要督查落实的内容分解立项，明确承办单位和办结时限，提出办理要求，依次报分管副秘书长(副主任)、秘书长审核，经分管副市长或市长同意后，以市政府名义发《政务督查通知书》或以其他形式将督查事项及要求交承办单位。

7.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文件下发后，文件版记中注明的督办科室要及时将需要督查落实的内容分解立项，明确承办单位和办结时限，提出办理要求，依次报分管副秘书长(副主任)、秘书长同意后，发《政务督查通知书》或以其他形式将督查事项及要求交承办单位。

8.承办单位要认真负责地向市政府报告工作任务贯彻落实情况，凡文件和会议明确报告时限的，按照要求的内容和时限及时报告；没有明确报告时限的，要在 5 个工作日内办

结。因特殊情况不能按要求时限办结的，要在期限内以《督查专报》形式向市政府督查室报告办理进展情况，并继续抓紧办理落实，每隔5个工作日上报一次进展情况，直至最后办结。

9.承办单位应及时、全面、准确地以《督查专报》形式向市政府报告决策落实情况。专报内容包括：本部门落实省政府和市政府决策、工作任务的总体部署和安排，抓落实的具体实施办法，落实过程中各个阶段的情况，落实中的成绩和经验，遇到的困难、问题以及解决问题的建议等。承办单位在反馈决策落实情况时，要讲真话，报实情，提供对市政府抓决策落实有参考价值的情况和建议。

10.承办单位在办理督查事项过程中，遇到自身无法解决需要市政府领导协调解决的问题时，要及时向市政府领导报告，请求协调解决，不得以此为借口推诿拖延。

11.有关科室接到承办单位向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报送的反馈报告后，要认真审核，及时汇总整理，经分管副秘书长(副主任)把关，呈送秘书长、分管副市长或市长阅示。需向省政府或省政府办公厅反馈的，由督办科室根据领导要求，代拟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的反馈报告，经分管副秘书长(副主任)、秘书长、分管副市长审核后，报市长审签上报。

(二)对领导讲话、批示和交办事项的督查工作程序

1.上级和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批示件，凡市长批

转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有关部门要求反馈办理结果的，由市政府督查室办理；市长批示给副市长，副市长也作出批示的，由其对口业务科室办理。

- 2.副市长的批示件，由对口业务科室办理。
- 3.副市长重要讲话和下基层调研、检查指导工作、现场办公时所作重要指示需要落实的事项，按领导要求由对口的业务科室办理。
- 4.各承办单位收到领导批示及交办事项后，要准确把握领导批示精神，指定牵头部门或专人负责，认真办理，按要求及时向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报送查办结果。上级和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批示及交办事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办结并报送查办结果；领导对交办单位有特殊要求的，要特事特办，及时报告查办结果；确因情况复杂等原因，难以在规定时限反馈或办结的，要及时向市政府办公室报告原因，并在规定的时限内先报告办理进展情况，每隔 5 个工作日续报新的进展情况，直至办理结束。

- 5.领导批示及交办事项办理完毕后，承办单位要写出办理情况报告，由本级政府或部门的负责同志审签后，以正式文件形式上报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室。办理情况报告必须实事求是，描述清楚，结论准确，措施到位，杜绝推诿扯皮、敷衍塞责、报喜不报忧的现象。具体内容一般应包括承办单位领导对批示件的态度、事件的基本情况、原因分析、主要

结果、应总结的经验或汲取的教训、改进措施等。对反映的违法违纪问题，情况属实的，必须有明确的处理意见；需要整改的，必须有具体的整改措施。各承办单位不得将下属单位的反馈报告照转市政府。

6.对领导的重要批示、交办的重要事项，督办科室要及时掌握办理情况，必要时要深入基层，到实地、查实情、加大督办力度，确保办理工作按照时间和质量要求落到实处。

7.对承办单位的办理报告，各督办科室要按照工作职责权限，严格把关，对行文不符合要求的，要坚决退回重报；发现办理结果事实不清楚、结论不准确、对有关责任人处理不到位、没有整改措施或整改措施不具体的，报请分管领导同意后，退回承办单位重新办理，限期重报，并适时到现场督办。

8.符合要求的查办报告，各督办科室要逐项登记、立档建卡，及时将承办单位的报告呈送作出批示或交办事项的市政府领导同志。对省政府办公厅以《督查通知》形式转来的省政府领导同志批示件，由市政府督查室按市政府主要领导、秘书长的批示督查办理，按时反馈办理结果。市政府督查室要依据承办单位的反馈报告，草拟市政府的反馈报告(反馈报告分进展情况报告和查办结果报告两种)，依次经分管副秘书长(副主任)、秘书长审核后，报市政府主要领导审签，然后上报省政府办公厅并附省政府领导同志批示复印件。对

省信访局转来的省领导同志批示件，以市政府的文件上报；对其他省领导同志的批示件和省厅(局)、委交办的查办件，可按来文要求反馈办理结果。

五、工作制度

(一)实行督查工作领导责任制。市政府秘书长对办公室的督查工作负总责，副秘书长(副主任)对职责范围内的督查事项负责；各业务科室科长(主任)作为本科室督促检查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认真负责地完成各项督查任务。各业务科室要主动沟通情况，密切配合，形成督查工作合力，营造全员督查氛围。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要建立督查工作领导责任制，明确办理责任。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主要领导为督查工作第一责任人，承办上级交办的每一项督查事项，要根据内容和职责分工确定承办部门和具体责任人。对于紧急和重大督查事项，单位主要负责人必须加强领导，有批示、有检查、有结果，保证督查事项的落实。

(二)建立快速多次反馈制度。督查工作在实际办理过程中，个别比较复杂的事项无法在规定时限内办结的，要在规定时限内反馈进展情况、存在问题、下步打算等内容，以后每隔5个工作日反馈一次进展情况，直至督查事项落实到位，确保主要领导能及时、全程掌握进展情况，指导重要事项的督促落实。

(三)实行督查工作考核制度。市政府办公室每年要对各

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的督查工作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纳入政府责任目标考核的范畴。考核主要内容为：重大决策、工作任务落实情况，专项督查件的落实情况，督查事项的反馈情况，督查工作的组织领导，督查制度建设情况等。

(四)坚持回访制度。回访是保证督查质量和效果的重要制度。要经常选择案件进行暗访，通过暗访检验基层和部门的落实情况，通过暗访促进基层工作作风的转变。

(五)实行督查报告制度。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要在每季度末向市政府督查室报告督查工作情况，内容包括办理督查件的数量、查办情况及存在的问题等。

(六)实行督查工作定期总结表彰制度。市政府每年召开一次市政府系统督查工作会议，全面总结督查工作的经验、做法和存在的问题，表彰先进，推动工作。

(七)加强督查队伍建设。要进一步健全督查机构，加强督查力量，抽调思想品德好、责任心强、政策水平高、作风过硬、公道正派的同志充实到督查队伍中来。督查工作人员要严格要求自己，坚持公道正派，对工作认真负责，敢于讲真话、报实情、抓落实。要通过开展理论研讨、业务培训和督查调研等活动，不断提高督查队伍的业务水平。

六、责任追究

(一)市政府办公室是市政府督查工作的主管部门，按照

市政府领导的要求，负责对全市政务督查工作的组织、指导、协调和检查。具体工作由市政府督查室承担。

(二)各县(市、区)政府和市政府各部门主要领导是本地区、本部门政务督查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本地区、本部门政务督查工作负总责。

(三)对贯彻落实市政府决策和决定坚强有力、执行到位、成绩显著的承办单位进行通报表彰，并作为年度目标考评的重要因素，纳入目标管理，同评先、评优等挂钩。

(四)对交办事项抓得不紧，工作不力，敷衍应付，没有按规定时限、质量完成督查任务的单位和责任人，责令其限期整改，取消单位及分管领导年度评先、评优资格，并在全市进行通报批评。

(五)对交办事项互相推诿、拒不办、玩忽职守造成损失的，根据《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对全市“三重”事项开展联合督查的实施意见》(三政办〔2011〕32号)，市政府督查室要联合市纪委效能室对相关单位和责任人进行效能告诫，特别严重的，将依法依规按有关程序追究其责任。